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规定，结合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改，本次修改的制度明细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修改情况	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
1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3	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4	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5	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6	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	修订	否
7	独立董事制度	修订	否
8	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	修订	否
9	总经理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0	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	修订	否
11	对外担保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2	对外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3	风险投资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4	委托理财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5	关联交易决策制度	修订	是
16	募集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7	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8	重要财务决策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9	内部审计制度	修订	否
20	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1	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	修订	否

22	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	修订	否
23	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	修订	否
24	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5	突发事件处理制度	修订	否
26	内部问责制度	修订	是
27	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	修订	否
28	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	修订	否
29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	修订	否
30	监事会议事规则	废止	是
31	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	新增	否
32	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	新增	否
33	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	新增	是

上述制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普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